

节能减排 信息动态

Energy Conservation &
Emission Reduction

2018年6月1日 总第134期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Department of Climate Change)



目录

◇ 【市场热点】	4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2018 年 5 月 1 日-2018 年 5 月 24 日）	4
广东碳配额线上挂牌交易量创开市以来单日新高	4
广碳所举办广东省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控排企业专场培训会	5
江西省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 今年启动碳排放配额试分配	6
钢铁业碳交易配额方案正在研究制定	7
2018 年湖北省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培训会在汉召开	8
◇ 【政策聚焦】	9
北京拟建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机制 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将完善	9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西省 2018 年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的通知	13
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8 年节能低碳发展工作要点的通知	14
关于开展跨市域用能权交易的通知	19
◇ 【国内资讯】	20
生态环境部 2018 年全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会议开幕	20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助力钢铁行业低碳转型 ——钢铁行业低碳转型能力建设及 技术交流成功举办	22
湖北绿色低碳行动计划启动两年内建 30 个节能示范项目	23
河北省启动年度清洁生产审核 615 家重点企业列入名单	24
安徽省出台 2018 年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	24
浙江建德、内蒙古阿尔山 两市获首批国家气候标志	25
浙江发布《浙江省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	26
陕西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27
今年中国碳排放量将以 6 年来最快速度上升	28
京东全面升级“清流计划” 2030 年将累计减少碳排放 10 亿吨	29
◇ 【国际资讯】	30
从《京都议定书》到《巴黎协定》 中国逐渐成为国际气候治理引领者	30
亚太地区碳捕集与封存（CCS）论坛在上海举办	32
中、印、美、德等各国弹性系数：GDP 增长 1%，碳排放增长多少？	32
全球谈判限制船舶碳排放	33
旅游业碳足迹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 8%	34
石油巨头纷纷制定甲烷减排计划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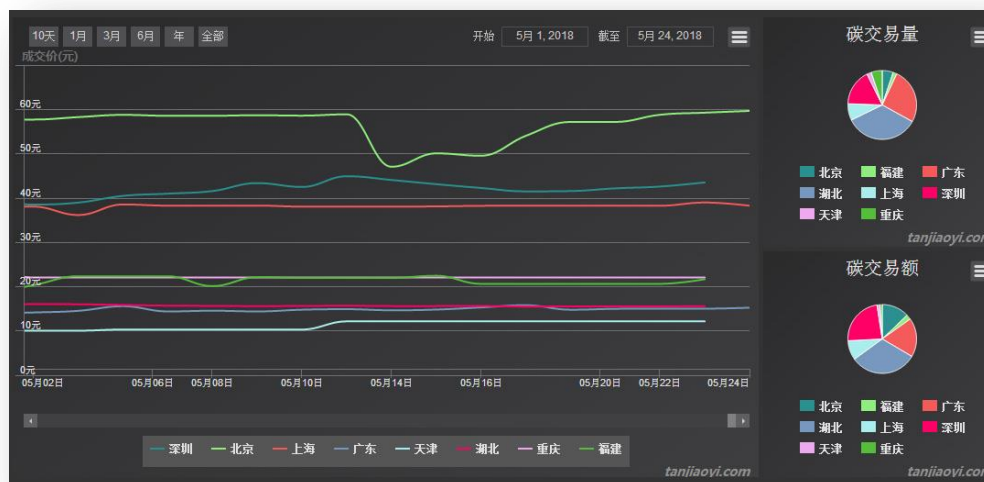


◇ 【推荐阅读】	36
碳交易市场运行的中国经验	36
“中国能够成功解决生态环境问题”——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索尔海姆	38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美丽中国建设日新月异——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成就综述	39
◇ 【行业公告】	41
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关于 2018 年湖北省碳排放权抵消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	41

◇ 【市场热点】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2018 年 5 月 1 日-2018 年 5 月 24 日）

发布日期：2018-6-1 来源：碳 K 线



广东碳配额线上挂牌交易量创开市以来单日新高

发布日期：2018-5-23 来源：广东碳排放权交易所



广东碳市场 2017 年度履约期将近，市场活跃度持续攀升。2018 年 5 月 22 日，广东碳市场配额线上挂牌交易达 62.11 万吨，成交金额 930.04 万元，创广东碳配额线上挂牌交易历史新高，同时也是 2017 履约年度全国碳市场单日线上挂牌成交量最高记录。截至当日，广东碳市场累计成交配额现

货 7089.82 万吨，总成交金额 15.78 亿元，均居全国首位；CCER 累计成交 2867.33 万吨，居全国次席；PHCER 累计成交 54.30 万吨。

亮点一：市场交投持续活跃 履约期效应凸显

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22 日，广东碳市场配额成交量 261.25 万吨，占同期全国总成交量的 32%，总成交额 3696.86 万元，其中线上挂牌点选成交 153.08 万吨，协议转让成交 108.17 万吨。日均成交量较前期（201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增长 4.65 万吨，涨幅达 142.61%。

根据《关于做好 2017 年度企业碳排放信息报告核查和配额清缴履约相关工作的通知》，控排企业应按照核定的 2017 年度实际碳排放量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前通过登记系统上缴足额的配额进行履约。自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组织开展上述工作以来，控排企业对自身配额紧缺程度有所掌握，部分行业企业配额缺口明显。2018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22 日，电力行业成交量达 106.96 万吨（含买入卖出双向统计），占控排企业总交易量的 67.69%，交易活跃程度在控排行业中最高。随着履约期节点临近，预期电力、水泥、钢铁、造纸等企业于履约前的交易需求将更加凸显。

亮点二：投资机构仍是市场交易主力 个人碳交易表现抢眼

新开户数持续增长，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广碳所会员数量持续增长，总会员数达到 1003 个，交易量持续放大。投资机构交易持续活跃，自 4 月 1 日以来成交量达 314.8 万吨（含买入卖出双向统计），占交易总量的 60.25%。个人会员参与意愿进一步增强，4 月 1 日以来，个人投资者成交 49.69 万吨（含买入卖出双向统计），日均交易量达 1.51 万吨，较前期涨幅达 143.63%。

亮点三：市场化补充机制有序推进 生态补偿“广东模式”日趋完善

随着广东省碳普惠项目的签发和国家 CCER 登记簿的重新启用，自愿减排量的交易也渐趋活跃。5 月 10 日举行的广东省东江林场林业碳普惠项目竞价活动备受广大会员关注，共 13 家控排企业、投资机构和个人投资者参与竞价，最终项目以 16.01 元/吨和 16.34 元/吨成交。本年度履约前，来自广州、韶关、河源、惠州、东莞、中山的碳普惠项目将会陆续签发，进一步丰富市场交易品种，引发更大范围对碳市场和自愿减排项目的关注。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22 日，CCER 成交量 19.89 万吨，PHCER 成交 6.14 万吨。广东碳普惠作为生态文明建设、低碳发展的有力切入点，将为广东构建高质量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美丽中国，贯彻落实新时代生态文明理念做出更大的贡献。

作为全国首个配额现货成交量突破 7000 万吨，成交金额突破 15 亿元的国家试点交易所，广碳所将充分利用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契机，稳妥有序探索建设环境权益交易市场，完善定价机制和交易规则，积极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建设，深化区域碳市场机制，继续提升会员管理、风险控制、碳市场能力建设等服务，助力控排企业转型升级，实现绿色发展。

广碳所举办广东省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控排企业专场培训会

发布日期：2018-5-31 来源：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各项工作部署，帮助控排企业和拟纳入全国市场重点排放单位及时了解全国碳市场建设进展，进一步认识碳交易制度，做好碳排放管理和监测、核查工作，2018 年 5 月 29 至 30 日，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在广州

花都举办了广东省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控排企业专场培训会。来自云浮、东莞、汕头、韶关、佛山等地市发展改革委以及全省试点控排企业、拟纳入全国碳交易体系重点排放单位碳市场业务负责代表，合计 180 余人参加了本次培训会。



会议邀请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广东省应对气候变化研究中心、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顺德检测院、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环境经济与政策研究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广州分中心、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等单位有关专家进行深入讲解。培训内容包括全国碳市

场建设与实践、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挑战与对策、控排企业如何利用碳排放在线监测系统管理排放数据和经营活动、碳资产金融创新产品和绿色金融工具、广东省碳普惠制等，为 2017 年度履约工作和全国碳市场建设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5 月 30 日，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组织参会企业代表前往佛山市顺德五沙热电有限公司观摩企业碳排放数据在线监测系统，该系统由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顺德检测院和华南理工大学团队研发运维，研发运维团队负责人介绍了碳排放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体系，与观摩团分享了系统在实际应用中的经验，并解答了在场代表的疑问。通过观摩学习和互动交流，控排企业代表表示对合理制定监测计划、管理碳排放数据有了更深入的认识。

江西省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 今年启动碳排放配额试分配

发布日期：2018-5-14 来源：江西日报

近日，记者从江西省发改委获悉，江西省已连续两年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全省 180 家纳入碳排放交易的企业开展碳排放核查和复查。该省今年将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工作，出台重点排放单位配额分配方案，科学合理、积极稳妥地对该省纳入碳交易企业开展碳排放配额试分配，确保该省顺利启动并进入全国碳交易市场。

根据日前印发的《江西省 2018 年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今年该省继续加强对重点企业排放报告的指导，同时，督促应对气候变化相关项目实施，开展该省温室气体监测网在抚州、吉安等国家第三批低碳试点城市布局前期工作。



在推进应对气候变化试点示范方面，推进南昌市等 6 个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 2 个国家低碳工业园、九江市国家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和分宜县等 6 个省级绿色低碳示范县（市、区）的低碳试点示范工作。继续开展低碳社区试点示范和低碳旅游示范区工作。重点开展低碳农业产业园试点和低碳农村社区试点建设。创建一

批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开展第二批省级绿色低碳试点县（市、区）和第二批低碳旅游示

范景区的创建工作。

钢铁业碳交易配额方案正在研究制定

发布日期：2018-5-29 来源：中证网



5月26日，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院长李新创在钢铁行业低碳转型能力建设及技术交流会上表示，钢铁行业碳排放权交易配额方案正在研究制定中，继电力行业在2017年底率先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后，钢铁行业碳交易市场也正处于推进的关键阶段。

战略地位重要

李新创介绍，钢铁行业是温室气体排放的重点行业。“中国是世界最大的钢铁生产消费国，占全球近50%粗钢产量，占中国碳排放总量的近15%，低碳转型发展对于中国钢铁工业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地位。”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主任徐华清则表示，截至2017年底，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相比2005年累计下降约46%，已完成国家对外承诺的2020年碳强度下降40%-45%目标。同时，国家也提出了温室气体减排的自主行动目标，二氧化碳排放2030年左右达到峰

值并争取尽早达峰，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0%-65%。“碳排放在未来的约束力度会进一步强化，部分行业要求在2020年左右率先达峰。”

据统计，工业一直是我国能源消耗的大户，占全国碳排放70%以上，而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电力六大高耗能行业其能源消费占整个工业能耗比重的70%以上。国家《“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简称《方案》）提出，到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要比2015年下降18%，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总量要趋于稳定，钢铁、建材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

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是公认的引导企业低碳转型发展的重要手段。清华大学能源环境经济研究所张希良表示，“过去国家鼓励节能减排，一方面靠标准，一方面是补贴，但是补贴不是长效手段，标准的落地过程也很难，而碳排放交易的机制能够很好地调节企业行为。”

李新创介绍,以电力行业为突破口,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已经于 2017 年底正式启动,未来将逐步扩大到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造纸、航空等行业。

配额安排需探讨

与会专家介绍,钢铁行业与电力行业相比,流程更长、工艺更复杂,如何制定基准线和配额方案,确保行业间公平和行业内部公平,都值得深入研究探讨。“碳交易配额方案涉及到每个企业的自身利益和长远发展,钢铁企业对即将到来的碳交易不要抱着躲避和抵触的心理,而要虚心学习、积极应对,并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交流,使碳排放配额分配更加公平合理,也为自身发展创造有利空间”,张希良表示。

企业碳排放信息披露将会为未来碳交易体系提供有力支撑。徐华清介绍,《方案》曾提出“建立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制度”,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

场的企业要率先公布温室气体排放信息和控排行动措施。

在 2017 年博鳌亚洲论坛上,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曾表示,被列入重点碳排放领域的上市公司,从 2017 年的年报开始,必须披露上一年度的碳排放情况,未来也可能要求所有上市公司披露碳排放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报记者统计,在申万钢铁行业 33 家上市钢企中,大部分企业仅在年报或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污染物排放信息,未涉及二氧化碳排放信息。宝钢股份是国内较早涉及碳交易比较早的企业之一。宝钢股份 2017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显示,公司吨钢二氧化碳排放量已经从 2013 年的 1 降低至 0.95,与 2016 年持平。宝钢股份 2016 年碳配额总缺口 107 万吨,2017 年 5-6 月期间陆续通过 CCER 购买、协议转让、挂牌交易等方式从碳市场购买配额,共计花费 2656 万元。

2018 年湖北省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培训会在汉召开

发布日期: 2018-5-23 来源: 湖北省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处



为了帮助 2017 年新增纳入碳排放配额管理的企业进一步加深对碳交易制度的认识,做好碳资产管理,顺利完成 2017 年度履约工作,5 月 15 日,湖北省发展改革委

在武汉召开了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培训会,2017 年省内新增纳入的 109 家企业共 200 余人参加了会议。省发展改革委气候处、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负责人出席会议。

培训内容包括全国碳市场及湖北碳市场政策解读, 碳交易系统、注册登记系统使用方法, MRV 核查体系, 碳排放抵消机制, 碳资产管理及碳会计制度等。通过此次培训,

新增纳入企业加深了对碳交易的认识, 为下一步数据报送及履约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政策聚焦】

北京拟建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机制 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将完善

发布日期: 2018-5-4 来源: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5月30日, 北京市发布了《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实施意见》。北京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向记者解读: 作为本市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体系的顶层设计, 该实施意见提出了把空气作为一个新的重点领域, 建立空气质量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该实施意见的目标是, 到2020年, 北京市将实现空气、森林、湿地、水流、耕地等重点领域和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涵养区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 补偿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相适应, 补偿额度与生态保护绩效相挂钩, 跨地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取得突破。到2022年, 市场化、多

元化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更加健全, 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

值得一提的是, 该实施意见把空气作为一个新的重点领域, 提出了“建立空气质量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要进一步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制度, 促进交易平台发展, 扩大碳交易市场规模。

《实施意见》还提出, 要健全京津冀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积极配合国家相关部门开展潮白河等流域上下游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逐步完善生态保护补偿长效机制。建立基于水量、水质目标要求的考核机

制,率先开展密云水库上游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试点。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实施意见

京政办发〔2018〕16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6〕31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高质量、高水平推进首都生态文明建设,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增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意识,围绕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加快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完善政策框架、拓宽补偿渠道、加强统筹实施、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推动生态保护补偿市场化、多元化,切实提高补偿工作绩效,促进首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基本原则

权责统一,合理补偿。秉承“谁受益、谁补偿,谁保护、谁受偿”的原则,科学界定生态环境保护者、良好生态环境受益者的权利和责任,建立合理的生态保护补偿标准、考核评价制度和沟通协调平台,完善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得到合理补偿的运行机制。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发挥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的主导作用,完善政策制度,加强市区统筹,保障生态保护主体的相关权益。拓宽补偿渠道,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积

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生态保护,努力构建市场化、多元化的补偿机制。

统筹兼顾,多措并举。将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与完善财政补贴、转移支付等公共财政政策有效衔接,与促进低收入农户就业增收有机结合,加大生态保护投入力度,完善生态保护管理体系,促进生态环境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重点推动,逐步完善。进一步完善既有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快研究建立空气、湿地等重点领域和生态保护红线区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开展跨地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逐步健全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体系。

(三)目标任务。到2020年,实现空气、森林、湿地、水流、耕地等重点领域和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涵养区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补偿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相适应,补偿额度与生态保护绩效相挂钩,跨地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取得突破。到2022年,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更加健全,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

二、分领域重点任务

(四)空气。研究建立空气质量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完善空气质量排名、通报、约谈、督察等工作制度,进一步压实各区政府、各部门责任,有效调动相关主体积极性,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五)森林。在统筹存量、增量的基础上,完善山区生态林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根据资源总量、生态服务价值、碳汇量的增长情况和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对补偿范围和标准进行动态调整;完善山区生态林补偿机制,提高生态管护水平。完善平原地区生态林补助政策,建立以政府购买服务为主的林木资源管护、效益监测评价机制,适时调整补助范围和标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六)湿地。适度推进退耕还湿,恢复和扩大湿地面积。探索建立湿地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率先在自然保护区、国家重要湿地和市级湿地开展补偿试点,逐步完善湿地保护和恢复制度。

(七)水流。研究建立大中型水库、饮用水水源地、河流源头、蓄滞洪区和本市南水北调工程区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严格执行本市水环境区域补偿办法,根据水质目标要求,适时提高跨界断面水质考核标准,调整水环境区域补偿资金标准。

(八)耕地。研究建立耕地保护生态补偿制度。加强基本农田保护,促进耕地质量提升。推进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改革,研究制定激励引导政策,支持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和受污染耕地治理行动,推进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理与综合利用。加强对地下水漏斗区、重金属污染区、生态严重退化区的治理和修复。研究建立支持引导政策,推进耕地轮作休耕。

三、分区域重点任务

(九)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按照国家有关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严格管理生态保护红线区,建立保护成效评估和考核制度。制定对生态保护红线区、建立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区的转移支付制度。探索建立受益地区与生态保护红线区之间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共同分担生态保护责任。

(十)健全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完善生态涵养区综合化生态保护补偿相关政策。健全转移支付制度,重点支持生态涵养区水资源保护、生态保育、污染治理、山区危村险村搬迁安置、基础设施与基本公共服务提升等方面工作,切实改善生态涵养区尤其是山区村镇生产生活条件。

四、跨地区重点任务

(十一)健全京津冀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积极配合国家相关部门开展潮白河等流域上下游生态保护补偿工作,逐步完

善生态保护补偿长效机制。建立基于水量、水质目标要求的考核机制,率先开展密云水库上游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试点。

(十二)推进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区对口协作。按照市级统筹与区县结对(一对一)的协作形式,通过资金支持、产业培育、技术支持、人才交流等多种方式,与河南、湖北两省水源区 16 县(市、区)开展对口协作工作,促进水源区生态型特色产业发展,带动当地劳动力就业,协助受援地区在有效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和实现调水水质稳定达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五、完善体制机制

(十三)优化稳定投入机制。多渠道筹措资金,稳步增加生态保护补偿投入。积极争取中央财政对森林、湿地、水流、耕地等资源保护的补助资金。综合考虑市级财力水平及各区功能定位,进一步完善市对区转移支付制度,加强生态保护补偿政策、资金在市级层面的统筹,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对生态保护红线区的生态环境、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予以倾斜。按照中央有关要求,制定完善森林、自然文化遗产等资源收费基金和各类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的征收管理办法。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健全配套制度体系。加快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建立统一的确权登记系统和权责明确的产权体系。以生态产品产出能力和生态服务价值为基础,完善测算方法,研究制定生态保护分类补偿标准。充分利用遥感监测、地面监测等技术,加强对生态资源变化情况的动态监测。研究建立生态保护补偿统计指标体系和信息发布制度。研究制定生态保护补偿绩效考评体系,实现补偿资金与考评结果相挂钩。

(十五)建立政策协同保障机制。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生态产品市场交易等机制,协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积极落实国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要

求, 推动建立损害生态者赔偿的运行机制。实施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 分行业推进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 以排污许可证作为初始排污权确权依据, 夯实排污交易基础。进一步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制度, 促进交易平台健康发展, 扩大碳排放权交易规模, 并积极探索增加生态产品交易种类。根据国家生态保护补偿有关法规制定情况, 积极推进本市生态保护补偿工作制度化、法制化。

(十六)结合生态保护补偿促进低收入农户就业增收。生态保护补偿要与低收入农户就业增收相结合, 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生态建设项目资金向低收入农户和低收入村倾斜, 生态管护队伍优先吸纳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农民。鼓励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用于山区采空区、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易发区生态恢复和农民易地搬迁。

(十七)多种方式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因地制宜把资金补偿、实物服务补偿、干部人才支持、精准帮扶、产业扶持等补偿方式结合起来, 通过开展多元化、综合化补偿, 建立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相互促进的长效机制。

六、加强组织实施

(十八)健全组织领导。建立由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会同市有关部门组成的联席会议制度, 加强生态保护补偿指导协调, 组织开展政策实施效果评估, 研究解决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加强对各项任务的统筹推进和落实。各区政府要把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政策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 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明确目标任务, 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并严格落实。

(十九)统筹推动实施。围绕实现生态保护补偿绩效目标,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政策、

资金统筹实施机制。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要统筹制定相关政策和年度资金安排计划, 将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市有关部门和区政府。市有关部门要加快健全分领域、分区域生态保护补偿政策, 明确补偿标准、资金和工作要求。市级财政要加强资金统筹管理, 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原则上通过一般转移支付下达各区统筹使用, 进一步提高区级安排使用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的自主权。各区政府要认真落实各项生态保护补偿政策, 统筹使用补偿资金, 积极探索开展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 在保护和优化生态环境基础上提升区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 切实提高生态保护补偿的综合效益。对市域外的生态保护补偿, 市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资金、工作绩效管理方面的统筹。

(二十)强化监督管理。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会同市有关部门对本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跟踪分析, 重要情况及时向市政府报告。市有关部门、各区政府要制定完善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管理办法, 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市有关部门要切实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督察行动和结果要同生态保护补偿工作有机结合。监察机关、审计部门要依法加强监察和审计。对生态保护补偿工作落实不力的, 启动问责机制。

(二十一)加强舆论宣传。加强生态保护补偿政策解读,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 引导全社会树立生态产品有价、保护生态人人有责、破坏生态依法追责的意识, 营造珍惜环境、保护生态的良好氛围。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5月4日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西省 2018 年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4-26 来源：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各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发展改革委，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现将《江西省 2018 年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和部门职责积极推进落实相关工作。

2018 年 4 月 26 日

江西省 2018 年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

一、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工作

在国家统一部署下，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全省 180 家纳入碳排放交易的水泥、发电和自备电厂企业开展 2016 年度、2017 年度碳排放核查和复查，并抽查 100 家重点企业；结合国家配额分配方案，出台我省重点排放单位配额分配方案；按照国家要求，科学合理、积极稳妥地对我省纳入碳交易企业开展碳排放配额试分配，确保我省顺利启动并进入全国碳交易市场。加强碳排放相关工作的研究，积极争取省财政资金。加强碳交易能力建设，继续开展碳市场能力建设的各层次培训。加强对省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工作的指导。

二、继续加强对重点企业排放报告的指导

督促企业完成 2017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的报告报送工作，召开“重点排放企业培训会”，加强对企业的指导，完成拟纳入碳交易企业在国家“重点控排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直报平台”报告报送工作，完善省重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

三、推进应对气候变化试点示范

推进我省南昌市等 6 个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 2 个国家低碳工业园、九江市国家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和分宜县等 6 个省级绿色低碳示范县（市、区）的低碳试点示范工作。

继续开展低碳社区试点示范和低碳旅游示范区工作。重点开展低碳农业产业园试点和低碳农村社区试点建设。

创建一批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开展第二批省级绿色低碳试点县（市、区）和第二批低碳旅游示范景区的创建工作。

四、推进“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实施

按照部门分工方案，推进《江西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工作方案》逐条落实。

做好国家对省政府 2017 年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现场考核迎检工作。开展 2017 年度设区市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考核工作，指导设区市开展 2016 年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和碳排放峰值路径研究工作。

启动重点企业碳排放披露工作，指导企业开展低碳技术应用和低碳产品认证。

五、深化国际合作

继续推进中瑞适应气候变化合作项目，完成项目一个课题（江西省鄱阳湖流域气候变化与水稻生产研究）两个试点（南矶国家湿地自然保护区和武宁县庐山西海水资源保护）任务。

六、督促应对气候变化相关项目实施

加强氢氟碳化物重大示范项目存量资金调整后建设项目的跟进和监管。

开展我省温室气体监测网在抚州、吉安等国家第三批低碳试点城市布局前期工作。

研究探讨碳普惠工作。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26 日印发

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8 年节能低碳发展工作要点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5-21 来源：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人民政府，省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河南省 2018 年节能低碳发展工作要点》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8 年 5 月 21 日

河南省 2018 年节能低碳发展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总体要求，以改善环境质量和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为目标，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实施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动力，加快构建节能环保型产业体系，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管理，严格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推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确保完成年度节能降碳工作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三五”我省节能低碳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主要目标

2018 年全省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5% 左右，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25280 万吨标准煤以内。全省煤炭消费总量下降 3% 左右，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 22300 万吨以内。全省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3%。

三、重点任务

（一）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绿色产业

1. 淘汰落后产能。坚持以结构调整促进节能减排，严格执行环保、能耗、质量、安全、技术等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产能依法依规予以淘汰，为产业升级腾出空间。继续推动煤炭、煤电、电解铝等过剩产能和低效落后产能退出。（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厅、质监局、安监局等）

2.调整优化能源结构。坚持绿色低碳的能源战略方向,加快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开发利用,强化商品煤质量监管,持续推进油品质量升级。开展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稳步提升省外电力规模。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全省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和天然气消费比重进一步提高。2018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7%,完成总规模980万千瓦煤电机组节能减排综合升级改造,新增热电联产集中供热能力5400万平方米。(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质监局等)

3.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以提升节能环保装备供给能力为主线,优先发展产业关联度高、市场潜力大的节能环保装备技术,重点发展固体废弃物再生利用、气体有害物控制及收集回用、高效节能热处理装置、地热能利用等技术和装备。加快培育节能环保服务新业态,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等市场化机制,提升节能环保产业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厅、工业和信息化委、科技厅、水利厅、质监局等)

4.加快节能减排自主创新和技术应用。深入实施河南省节能减排科技工程,培育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开展能源节约、资源循环利用、新能源开发、污染治理、生态修复、农业绿色科技等领域关键技术创新攻关。完善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机制,修订完善全省节能低碳与环境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组织开展科技成果现场推广活动,推广一批节能减排效果显著、产业化前景好的重大技术成果。(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等)

(二)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实施全民节能行动

5.推进工业能效赶超行动。对化工、有色、钢铁等行业实施工业绿色化改造,制定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培育创建30家绿色工厂和3家绿色园区。开展能效水效

领跑者行动,组织发布年度行业能效水效标杆数据,公开遴选河南省能效水效领跑者标杆企业,培育20家企业(产品)进入国家能效水效领跑者名单和节能技术装备、“能效之星”产品目录。2018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8%以上。(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水利厅等)

6.实施绿色建筑提升行动。提高建筑节能标准要求,公共建筑执行“65%”、寒冷地区居住建筑执行“65%+”节能标准。开展绿色低碳被动式建筑试点示范,实施公共建筑节能提升,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培育建设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县、区)和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2018年全省新增绿色建筑面积500万平方米,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500万平方米以上。(责任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等)

7.开展绿色交通推进行动。继续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大力发展多式联运、甩挂运输和共同配送等高效运输组织模式,加快建设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持续推进“公交都市”和“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创建活动,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快速公交系统(BRT)、城市公交专用道等快速通勤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全省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体系建设。2018年全省营运客车、货车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分别降低0.4%、1.4%。(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委等)

8.推进公共机构率先行动。鼓励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方式实施公共机构节能改造,推进政府购买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推动公共机构建立能源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公共机构能源审计,提高节能管理能力。推进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设和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可再生能源应用、能耗监测平台建设、大型设备系统节能改造、管理能力提升等节能重点工程。2018年全省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



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分别下降 1.8%和 1.5%。

（责任单位：省事管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质监局等）

9.实施重点用能单位“百千万”行动。采用属地管理和分级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对省级“千家”、市级“万家”重点用能单位进行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工作，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强化能源计量器具配备与智能化升级。严格能源利用状况报告制度，提升重点用能单位能效水平。（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质监局等）

（三）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资源再生循环利用

10.加快推进全省静脉产业园建设。印发实施静脉产业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优化空间布局，力争开工建设 20 个静脉产业园，加快推进城乡低值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组织静脉产业园建设培训会，引导骨干企业、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建立全省静脉产业园项目库，向金融机构推介一批重点项目，争取绿色信贷支持。（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财政厅、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等）

11.规范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开展电子废物、废轮胎、废塑料、废旧衣服、废家电拆解等再生利用行业清理整顿，依法取缔一批污染严重的非法再生利用企业。鼓励各省辖市将“五废”回收利用企业入驻静脉产业园。（责任单位：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等）

12.推进大宗废弃物规模化利用。开展秸秆气化清洁能源利用示范县建设，实施一批重点工程。制定实施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行动计划，提升尾矿、脱硫石膏、赤泥、煤矸石等固废利用水平。2018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超过 87%，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78.5%以上。（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农业厅等）

（四）强化能源消费“双控”管理，严格落实目标责任

13.加强能源消费“双控”目标评价考核。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约束性指标考核，纳入市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体系和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体系，明确全省节能降碳目标责任，分解落实到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和重点用能单位。对考核结果为超额完成等级的地方及贡献突出单位和个人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表彰。对考核结果为未完成等级的地方，按照省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有关规定执行。（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质监局、统计局、事管局等）

14.强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将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完成情况和措施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节能目标评价考核体系，对未完成煤炭消费减量工作、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地区进行通报批评，并约谈相关负责同志。严格控制新增煤炭消费，落实河南省耗煤项目煤炭消费替代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耗煤项目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从源头控制新建高耗煤项目。削减煤炭消费需求，逐步降低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积极推进外电入豫工程建设，加快淘汰煤电落后产能，大力发展光伏、风力、地热及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实施高耗煤行业节能改造，提升煤炭利用效率；做好洁净型煤生产供应工作，加强运输、销售、使用环节煤质监管工作，禁止生产、销售、使用和远距离运输未达到《河南省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商品煤。（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质监局、工商局等）

15.强化指标监控和预测预警分析。建立完善全省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加强对重点用能单位能源消耗实时监测。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及煤炭消费总量目标监测预警，组织有关部门监测分析本地区能源统计月报、工业生产统计快

报、用电量统计月报等数据,按月度做好节能降碳形势分析,定期发布本地区、重点行业、重点单位节能降碳目标完成情况和预警信息,确保完成“十三五”和年度任务目标。

(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质监局、统计局等)

(五)健全绿色发展新机制,推进市场化建设

16.加快推进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推动省市两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常态化,开展2015、2016年清单编制工作。编制森林碳汇清单,实施林业生态工程,2018年完成造林251万亩,森林抚育426万亩,持续增加林业碳汇。扩大省级低碳试点示范范围,探索适合不同地方特点的低碳发展模式,开展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近零碳排放区、碳普惠制、碳捕集封存与利用等试点示范。推动企业温室气体排放信息公开和披露。(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厅、工业和信息化委、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农业厅、林业厅、统计局等)

17.扎实推进碳交易市场基础工作。动态更新纳入全国碳市场企业名单,健全纳入企业碳排放监测、报告和核查体系,推动重点企业年度排放报告与核查工作常态化,开展重点企业上一年度排放报告与核查工作。加快建立专业技术支撑机构,加大基础能力培训力度,切实提高碳交易各方参与能力和意识。继续做好对重点排放企业、第三方核查机构及其他市场参与主体监督管理工作。(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厅、工业和信息化委等)

18.启动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制定印发河南省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实施方案,建立完善用能权管理和交易暂行办法、重点用能单位用能权配额分配办法、能源消费报告审核和核查规范指南、用能权登记注册和交易管理规则等四项体系制度,搭建三个系统平台,率先在郑州、平顶山、鹤壁、济源等试点地区开展用能权确权工作,启动用能权试点交易。(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委、财政厅、省政府金融办等)

(六)倡导全民参与,营造节能降碳良好氛围

19.开展形式多样主题宣传活动。围绕《河南省节约能源条例》开展主题节能条例普法宣贯工作。持续开展节能宣传月和全国低碳日活动,深入推进全民节约行动和“进机关、进单位、进企业、进军营、进商超、进宾馆、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农村”等节能“十进”活动,普及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理念和知识,形成崇尚节约节能、合理消费与低碳环保的社会风尚,推动形成绿色化生产生活方式。积极运用网络、微信、微博、短信等新兴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充分营造全社会参与节能降碳的良好社会氛围。(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教育厅、工业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事管局等)

附件: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2018年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及煤炭消费总量指标计划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2018年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及煤炭消费总量指标计划

地 区	单位 GDP 能耗降低率目标 (%)	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万吨标准煤以内)	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万吨以内)
郑 州	-5.00	2660	2201



巩 义	-6.00	671	390
开 封	-6.00	786	434
兰 考	-3.00	80	21
洛 阳	-6.00	2349	2392
平顶山	-6.00	1096	2081
汝 州	-5.00	331	531
安 阳	-3.00	2329	2560
滑 县	-6.00	169	83
鹤 壁	-5.00	598	698
新 乡	-5.00	1425	1220
长 垣	-6.00	103	168
焦 作	-6.00	1964	1485
濮 阳	-6.00	1035	296
许 昌	-5.00	1178	1431
漯 河	-3.00	766	637
三门峡	-5.00	1274	1227
南 阳	-6.00	1356	837
邓 州	-6.00	139	24
商 丘	-6.00	633	212
永 城	-6.00	656	635
信 阳	-6.00	995	632
固 始	-6.00	125	10
周 口	-5.00	703	142
鹿 邑	-5.00	85	29
驻马店	-3.00	1015	665

新 蔡	-6.00	60	14
济 源	-6.00	604	1212

关于开展跨市域用能权交易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8-3-28 来源：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发展改革委(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能源资源节约,确保“十三五”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完成,依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约束性资源使用权交易的意见》(冀政办字〔2016〕172号)、《河北省用能权、用煤权交易管理办

法(试行)》及《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相关规定,我们制定了《跨市域用能权交易操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参照执行。

附件: 1. 跨市域用能权交易操作方案

2. 能源消费指标出售证明

3. 能源消费指标购买证明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3月28日

冀发改环资〔2018〕427号附件.doc



◇ 【国内资讯】

生态环境部 2018 年全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会议开幕

发布日期：2018-5-29 来源：生态环境部



5月29日，2018年全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会议在京开幕，生态环境部部长李干杰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必须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为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加快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强大合力。

李干杰表示，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新闻舆论工作新思想新要求为指导扎实做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内涵丰富、博大精深，是标志性、创新性、战略性的重大理论成果，是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遵循与最高准则，引领生态环境保护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总书记关于新闻舆论工作的新思想新要求，为做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提供了方向指引、根本遵循和实践指南。

李干杰指出，生态环境宣传工作是一项十分光荣、极端重要、专业很强的政治性工作，是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深刻认识生态环境宣传的重要性，生态环境宣传工作已经成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前沿阵地。必须统筹好生态环境正面宣传和舆论监督的关系，既要正面宣传报道保护生态环境的坚

定决心和工作成效,也要主动曝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以及一些地区和部门党政领导干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问题。生态环境部门主动曝光问题并督促整改、追究责任,也是正面宣传。必须善于创新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方式方法,要敢于“面对面”,勤于“键对键”,敢创新、善创新、会创新,讲好生态环保故事。要在第一时间发声,还原真相、解疑释惑,把对事实的了解和自信转化为社会的认同和“他信”,避免舆情发酵。

李干杰表示,要进一步增强做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使命感。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加强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要求之高前所未有,环境保护法对加强生态环境宣传工作规定之严前所未有,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信息、知识、文化的需求之强前所未有,做好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机遇和舞台之大前所未有。全国生态环境宣传战线紧紧围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这一核心,加大新闻宣传力度,积极引导社会舆论,基本扭转了长期以来环境舆论的被动局面,生态环境宣传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生态环境领域的舆论形势错综复杂,要开拓进取,与时俱进,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

李干杰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核心任务,是广泛深入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以及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的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一是大力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重大现实意义、深远历史意义和鲜明世界意义。二是大力宣传生态环境保护形势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三期叠加”的重大战略判断。正确引导社会公众客观认识当前我国生态环境保护所处的历史方位和阶段,理解生态环境保护转型过关、爬坡迈坎的历史必然性和现实艰巨性。三是大力宣传构建包括生态文化体系、生态经济体系、目标责任体系、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生态安全体系在内的生态文明五大体系。进一步增强全社会参

与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四是大力宣传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目标任务和政策举措。坚持舆论先行、舆论保障,凝聚社会共识和攻坚力量。动员全社会行动起来,共同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碧水保卫战,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还老百姓蓝天白云、繁星闪烁,清水绿岸、鱼翔浅底,鸟语花香、田园风光的自然美景。五是大力宣传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领导。宣传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实际举措和成效,不断增进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和拥护。六是大力宣传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队伍建设的期望和要求。把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建设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的这一重要嘱托,转化成生态环保队伍过硬的信念、政治、责任、能力和作风。

李干杰强调,要加强信息发布,保持传播热度,重视社会舆情,把网民的“表情包”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晴雨表”,牢牢把握新闻宣传的话语权和主导权,唱响生态文明建设主旋律。要建好网络时代政府部门的“信息窗口”“形象窗口”,用好新媒体矩阵,丰富新媒体产品,面对错误思想和负面有害言论,敢于接招发声,始终占领网络传播主阵地,打好生态环境舆论主动仗。要从大局着眼,从细节入手,用典型引路,有新颖表达,全面增强讲好中国生态环境保护故事的本领,不断提高传播感染力影响力。要充分宣传发动全社会行动,进一步推动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同心同向、同步同行,共振共鸣、共识共进,壮大生态环境保护事业统一战线。要加强生态环境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宣传工作,以政治生态的风清气正促进自然生态的天朗气清。

李干杰要求,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宣传工作水平。要提高政治站位,确定硬任务、硬措施,加强能力建设,宣传没跟上,出了问题,也要追责问责。把宣传工作贯穿生态环境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提高全系统舆论

引导水平，为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新的更大贡献。要加强组织领导，地方各级生态环境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抓宣传，带头接受媒体采访，当好“第一新闻发言人”。强化宣传力量配备，多举措增加宣传产品和服务。要强化责任落实，落实生态环保系统业务部门主体责任，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绩和恰当的舆论传播赢得老百姓的口碑；落实各地环保部门属地责任，快速反应，主动回应，决不能让谣言跑在真相前面；落实生态环保工作者职业责任，生态环保宣传人人有责，人人都是宣传员。要打造专业团队，宣传部门是生态环境事业的“战略支援部队”，为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强有力的战略性、基础性、支撑性保障。要加强全系统宣传资源和工作力量的统筹，加强宣传工作组组织体系建设，建立政令畅通、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形成舆论传播和引导工作合力。要做好舆论传播和引导的策划工作，系统谋划生态环境舆论传播和引导的策略和方案；做好舆情搜集、监测、分析、研判和预警，跟踪掌握舆情动态；做好各种宣传动员方式

的科学运用，构建行之有效的宣教和舆论引导工作体系；做好传播内容生产和加工，确保足够的素材储备；做好舆情应对和舆论引导工作，针对不同情形，实施针对性应对措施；打造生态环境宣传“尖兵”队伍，增强“四个意识”，发扬“严真细实快”作风，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舆论保障。

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主持会议。生态环境部副部长黄润秋，中央纪委驻生态环境部纪检组组长吴海英，副部长庄国泰出席会议。

中宣部、中央网信办、中央文明办、教育部、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部门相关同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环境保护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负责人，宣教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机关各部门、在京各直属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助力钢铁行业低碳转型 ——钢铁行业低碳转型能力建设及技术交流会成功举办

发布日期：2018-5-29 来源：深圳排放权交易所



为帮助全国钢铁企业理解新形势下低碳政策走向、进一步明确转型发展路径，由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中国低碳联盟主办，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节能协会冶金工业节能专委会承办，国际能源署支持的“钢铁行业低碳转型能力建设及技术交流会”于2018年5月25日至27日在江苏张家港成功举办。

会议特邀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中心、全国碳排放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清华大学、深圳排放权交易所、国际能源署、韩国浦项等相关机构的国内外权威专家出席，分享行业内低碳转型经验。来自中国宝武集团、河钢、首钢、太钢、马钢、包钢等70多家钢铁企业以及从事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核查

的咨询服务机构、第三方审核机构、节能服务公司、节能低碳技术单位的领导及代表共同参会，与会代表共计 200 余人。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总裁助理张健成应邀出席大会，并发表了以“绿色金融助推钢铁企业转型发展”为主题的演讲。张健成在演讲中详细介绍了绿色金融对钢铁企业的低碳转型带来的新机遇，并且结合交易所前期进行的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案例，为钢铁企业绿色融资提出了务实建议。深圳排放权交易所在绿色金融机制方面的积极探索、对高排放企业低碳转型方面的帮助，以及在机制与产品创新方面所取得的成绩，受到在场与会嘉宾的一致称赞。

十九大报告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前不久召开的全

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中国已成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和引领者。

钢铁行业是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重点行业，应对气候变化是全球钢铁行业共同的责任。回顾 2017 年，中国正式启动碳排放权交易体系建设，这有望成为全球最大的碳交易市场。深圳排放权交易所作为全国碳交易市场的积极建设者，将一如既往地根据国家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开展相关能力建设，并将积极推动绿色金融创新，服务各行业的低碳绿色发展。

湖北绿色低碳行动计划启动两年内建 30 个节能示范项目

发布日期：2018-5-31 来源：湖北日报



湖北日报讯 5 月 30 日，中美绿色合作湖北绿色低碳行动计划在武汉启动。两年内，将在全省完成 30 个节能示范项目，推广智能绿色建筑节能。

湖北绿色低碳行动计划由中美绿色基金、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和东方低碳公司发起实施。按照计划，湖北作为“中美绿色合作建筑节能行动计划”先行试点示范省份，将在两年内完成 30 个节能示范项目，涵盖酒店、医院、商业综合体、工业等领域。推

动形成基于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的智能绿色建筑节能系统、特选供应商平台、线上线下节能人才教育培训平台与专业工程师共享平台，提升湖北节能产业整体发展水平。

据介绍，建设节能示范项目，是通过对建筑物进行整体能耗问题识别、方案设计、施工改造、运行及维护，显著降低能耗及碳排放。相关案例显示，通过节能改造后，项目整体节能率可达 20% 以上。

省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湖北绿色低碳行动计划启动后，将引入先进的节能减排理念、成熟可靠的节能减排技术，推动广大用能单位开展节能减排行动，建设一批大型标志性节能减排示范项目，为推进我省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原文链接：

<http://hbrb.cnhubei.com/HTML/hbrb/20180531/hbrb3251752.html>

河北省启动年度清洁生产审核 615 家重点企业列入名单

发布日期：2018-5-28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近日，河北省环保厅公布 2018 年度开展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615 家重点企业在列，涉及钢铁、焦化、水泥、玻璃、制革、造纸等重污染行业。

被列入名单内的企业中，钢铁企业、列入主城区重污染企业搬迁计划的企业要达到国家清洁生产一级标准；焦化、水泥、玻璃、制革要达到国家清洁生产二级标准。

此外，河北省还将对造纸企业完成纸浆无元素氯漂白改造或采取其他低污染制浆技术，钢铁企业焦炉完成干熄焦技术改造，制药(抗生素、维生素)行业实施绿色酶法技

术改造，制革行业实施铬减量化和封闭循环利用技术改造等取得的效果开展专项审核验收。



安徽省出台 2018 年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

发布日期：2018-5-14 来源：安徽日报



记者 5 月 12 日从省经信委获悉，《安徽省 2018 年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近日出台，继续以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为重点，通过严格常态化执

法和强制性标准的实施，促使一批能耗、环保、安全、技术达不到标准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依法依规关停退出。

《方案》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产能退出等方面规定了重点任务。其中，对达不到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要求的产能，在 6 个月内整改，逾期未整改或经整改仍未达标的，依法关停退出。对超过大气和水等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违反固体废物管理法律法规，以及超过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污的企业，责令采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对相关产品质量达不到强制性标准要求的产能，依法查处并责令停产整改。对达不到法定安全生产条件和强制性安全生产标准要求的产能，立即停产停业整顿。

省经信委有关负责人介绍，严厉打击违法生产和销售“地条钢”行为，依法全面拆除生产建筑用钢的工频炉、中频炉等装备。在技术方面，对淘汰类工艺技术装备，通过依法关停、停业、关闭、取缔整个企业，或采取断电、断水、拆除动力装置，拆除或封

存主体设备等措施淘汰相应主体设备，使相应产能不再投入生产。

《方案》从执行价格政策、加大资金支持、落实差别化信贷政策、做好职工安置、盘活土地资源、严格执法监管、加大技术扶持等七个方面制定了推进措施。省有关部门根据年度工作安排进行监督检查，对落后产能工作退出进展较慢的地区采取通报、约谈等方式进行督办，定期公布不达标应限期整改的企业名单，以及经整改仍不达标、已依法关闭的企业名单。

据悉，去年我省坚持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包括打击取缔“地条钢”在内，全省淘汰钢铁 376 万吨、煤炭 705 万吨、水泥 180 万吨、电力 40.75 万千瓦、铸造生铁 19 万吨。

浙江建德、内蒙古阿尔山 两市获首批国家气候标志

发布日期：2018-5-14 来源：人民日报



记者从日前举行的国家气候标志评估报告专家评审会获悉：浙江建德市和内蒙古阿尔山市通过专家评审，成为我国首批获得国家气候标志的城市。浙江建德市被评定为

中国气候宜居城市，内蒙古阿尔山市被评定为中国气候生态市。

评估报告指出，建德的气候要素适宜，人体舒适时间长；气候风险较低，气象灾害损失少；空气质量优，气候生态环境好；气

候景观丰富,旅游度假气候适宜期长;气候资源丰富,农产品气候品质高。根据国家气候标志气候宜居类的评价指标,在气候禀赋、生态环境、气候舒适度、气候景观、气候风险等方面指标的优良率超过 90%,综合评定等级为优,达到中国气候宜居城市标准。

国家气候标志,是由独特的气候条件决定的气候宜居、气候生态、农产品气候品质等优质气候品牌的统称。据介绍,目前国家气候标志评定分为气候宜居类、气候生态类、农产品气候品质类。国家气候中心主任宋连春说,国家气候标志评定有助于开发利用气候资源,挖掘气候价值,保护气候生态环境,

创新气候服务模式,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中国气象局于 2017 年 12 月发布《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服务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塑造国家气候标志系列品牌。国家气候中心以南方的建德市和北方的阿尔山市为首批主要试点城市,于 2017 年 11 月启动国家气候标志评定工作。

评审会由中国气候和气候变化标准化委员会组织,评审组由 11 位来自气候、生态、环境、地理等领域的资深专家学者组成。

浙江发布《浙江省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

发布日期: 2018-5-28 来源: 生态环境部



近日,浙江发布《浙江省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这是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明确的富民强省十大行动计划之一,也是今后 5 年浙江生态文明和美丽浙江建设的总抓手。

根据行动计划,到 2020 年,浙江要高标准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到 2022 年,各项生态环境建设指标处于全国前列,生态文明建设政策制度体系基本完善,使浙江成为实践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美丽中国的示范区。

为实现这一系列目标,行动计划还明确了大力推进绿色发展,坚决打赢蓝天、碧水、净土、清废攻坚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等 7 项重点任务,并配套蓝天、碧水、净土、清废 4 大行动方案;提出了组织领导、投入保障、考核评价、能力建设、科技支撑、社会监督等 6 个方面的保障措施;全省预计共投入 3000 多亿元,聚焦蓝天、碧水、净土、清废 4 大行动和生态保护与修复、能力建设等领域的 21 个项目。

下一步,全省各地将根据行动计划,按照“高处定位、高点定标、高效推进、高质开局”的要求,以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为重点,以完成 100 个化工等重点行业废气清洁排放技术改造项目、启动 100 座城镇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技术改造、完成 100 个入海排污口整治、启动 100 个重点污染地块和垃圾填埋场的生态修复“四个 100”为突破口,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牵引,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努力把浙江生态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陕西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发布日期：2018-8-29 来源：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在陕西的实施开创了一个新的环境管理模式，是环境资源领域重要的制度改革。陕西作为国家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省份之一，从 2010 年起开始排污权交易工作，截至 2016 年底，共圆满完成了新（改、扩）建项目各项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 68 场·次，成交总额 9.1 亿元，处全国前列。通过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这一倒逼机制，高耗能、高污染项目得到限制，并促使企业加强污染防治措施，既优化了产业结构，促进经济健康发展，也减轻了环境的负担，有效改善了环境质量。2016 年起，有偿使用从新建项目的排污权交易，扩展到现有企业排污权有偿使用，“环境有价，使用有偿”的环保理念不断深入人心。

一、高度重视，制度先行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排污权有偿使用制度实施。省委深改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陕西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及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为我省深化改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指明了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我省排污权有偿使用收费标准及交

易基础价格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费发〔2017〕20 号），明确了排污权有偿使用收费标准。同时印发了《关于征收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有关问题的通知》（陕环函〔2017〕307），对征收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全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工作在统一的管理平台和制度政策下实施，为我省有偿使用工作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全省火电行业率先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管理，2018 年全省所有排污单位全面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管理。

二、明确职责，分级管理

排污权有偿使用工作由环保、财政、物价等部门共同推进。环保部门负责有偿使用和交易政策制定，组织开展排污权的核定、分配、回购等，统筹开展全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财政部门负责制定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资金管理办法。物价部门负责制定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征收标准，加强价格监管。围绕排污许可制改革，按照排污许可证审批管理权限，全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工作分级管理、分级征收。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负责征收 30 万千瓦以上火电企业有偿使用费，其他由市级环保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三、制度对接，无缝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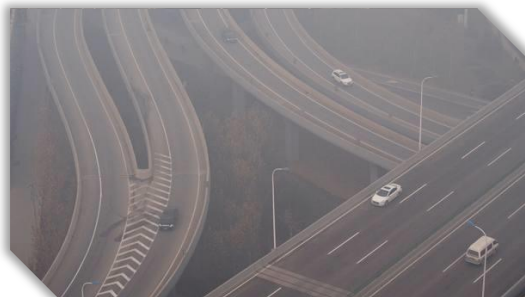
我省将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排污许可制度衔接整合，按照行业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对企业排污量进行核定，将企业排污权有偿使用量、环评审批排放总量、排污许可核发量三者统一，明确排污权以排污许可证的形式予以确认。目前，我省火电行业已按照新版许可证

确定的排污许可量缴纳了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共计 5889 万元。同时，我们已基本完成主要污染物“刷卡式”总量控制管理系统建设，实现对企业排污权的动态管理。通过将排污权有偿使用—建设项目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制度—刷卡式污染物总量控制系统的有机结合，实行无缝式总量管理。

今年中国碳排放量将以 6 年来最快速度上升

发布日期：2018-5-30 来源：FT 中文网

绿色和平根据中国官方数据得出的这一分析结果，令人进一步怀疑巴黎协定能不能遏制危险的温室气体排放增加。



绿色和平(Greenpeace)根据中国官方数据进行的分析显示，2018 年中国碳排放量将以 6 年来最快速度上升，这令人进一步怀疑《巴黎气候变化协定》能不能遏制危险的温室气体排放增加。

这个环保组织根据中国政府发布的煤炭、水泥、石油和天然气统计数据进行的计算显示，世界最大温室气体排放国今年首季碳排放量攀升 4%。

这些最新研究发现出炉之际，气候研究人员对中国排放量不断增加表示担忧；目前中国占全球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四分之一以上。

全球排放量在 2014 至 2016 年期间持平，但随着中国经济复苏，随着欧盟以及亚洲其他地区的排放量增加，2017 年全球排放量再度开始上升。科学家们担忧，中国的趋势将在今年持续下去。

绿色和平(Greenpeace)根据中国官方数据进行的分析显示，2018 年中国碳排放量将以 6 年来最快速度上升，这令人进一步怀疑《巴黎气候变化协定》能不能遏制危险的温室气体排放增加。

这个环保组织根据中国政府发布的煤炭、水泥、石油和天然气统计数据进行的计算显示，世界最大温室气体排放国今年首季碳排放量攀升 4%。

这些最新研究发现出炉之际，气候研究人员对中国排放量不断增加表示担忧；目前中国占全球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四分之一以上。

全球排放量在 2014 至 2016 年期间持平，但随着中国经济复苏，随着欧盟以及亚洲其他地区的排放量增加，2017 年全球排放量再度开始上升。科学家们担忧，中国的趋势将在今年持续下去。

尽管中国大举投资于风能和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但由于汽车保有量和用电量增

加,其排放量上升的一大因素是对石油和天然气的需求不断增加。上周,北京方面批准四个省份的煤电新项目,此前这些项目因产能过剩担忧而被搁置。

挪威奥斯陆国际气候与环境研究中心(CICERO)研究总监格伦·彼得斯(Glen Peters)预计,今年中国的排放量将出现“较低的正增长”,最高可达 3%。“如果经济增

长达到 6%、7%或 8%,那么排放量很难下降。”他说。

中国已承诺,根据对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变化的保守预测,其排放量将在 2030 年之前见顶。

今年中国排放量的上升将给《巴黎协定》带来额外压力,因为各签署方正寻求达成一份“规则手册”,以求将全球升温幅度限制在 2 摄氏度以下。

京东全面升级“青流计划” 2030 年将累计减少碳排放 10 亿吨

发布日期: 2018-5-29 来源: 央广网

央广网北京 5 月 25 日消息 为响应十九大提出的“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号召,同时进一步推动落实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18 年 5 月 25 日,京东宣布将“青流计划”全面升级,携手众多合作伙伴,建立全球商业社会可持续发展共生生态。



这次升级从聚焦绿色物流领域,上升为整个京东集团可持续发展战略,从关注生态环境扩展到人类可持续发展相关的“环境(Planet)”、“人文社会(People)”和“经济(Profits)”全方位内容,以共创美好生活空间、共倡包容人文环境、共促经济科学发展为三大目标。

其中,围绕共创美好生活空间,京东倡导生态链上下游合作伙伴一同践行“低耗制

造、减少浪费、使用清洁能源”的标准,到 2030 年将累计实现减少碳排放 10 亿吨。

从携手九大品牌商共同探索绿色物流,到整合、协同更多社会优势资源,成立“京东物流绿色基金”,先期投入 10 亿元加速物流行业的绿色升级,“青流计划”一直为打造绿色生态环境而努力。而促进环境(Planet)可持续仍将是升级后的“青流计划”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为了实现减碳 10 亿吨的目标,京东将携手生态链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同努力。

在新能源车的使用上,京东物流已经在北京、上海、成都等多个城市建成规模化新能源车队,未来,京东还将通过补贴等激励措施,把所有合作伙伴的车辆也逐步替换成新能源车,实现为京东物流服务的数十万辆车无污染,履行保护环境的责任。

在仓储建设上,京东物流已经率先在上海亚洲一号实现了仓储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的应用。2030 年,将搭建全球屋顶光伏发电产能最大的生态体系,联合合作伙伴建设光伏发电面积达 2 亿平方米。据测算,这项技术的应用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碳 200 万吨,节省燃煤消耗 80 万吨,相当于每年为地球植树 2.6 亿棵。

而在包装方面，京东物流包装科研检测中心先后研发了新型两层物流标签、生物降解快递袋等新材料，使用两层物流标签每年可减少 700 吨纸张使用；目前京东已经大规模使用可降解包装袋，每年淘汰近百亿个传统塑料袋，同时已投放十万青流循环箱。

“独木难成林”，美好环境的创造需要各界共同努力，为了敦促更多合作伙伴一同努力，京东就此制定了一系列促进措施，比如

新能源汽车运输入仓实施绿色通道制度，对于低耗能、低污染生产、制造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制度等。

未来，京东将继续携手众多合作伙伴，以更多科技创新的手段实现节能减排、绿色共享、责任消费，营造一个清洁安全的自然环境，使地球能够满足今世后代的需求。绿水青山的未来，更加值得期待。

☆ 【国际资讯】

从《京都议定书》到《巴黎协定》 中国逐渐成为国际气候治理引领者

发布日期：2018-5-30 来源：中国气象报



《京都议定书》诞生于 1997 年 12 月，由 149 个国家和地区代表在日本东京召开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第三次会议上制定。作为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减排文件，《京都议定书》规定缔约方国家（主要为发达国家）在第一承诺期（2008 年至 2012 年）内应在 1990 年

水平基础上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 5.2%，并且分别为各国或国家集团制定了国别减排指标，具有里程碑意义。

不过，气候谈判从来不是一帆风顺的。2001 年 3 月，美国政府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将会影响美国经济发展”和“发展中国家也



应该承担减排和限排温室气体的义务”为借口，宣布拒绝批准《京都议定书》。

在中国与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积极努力下，2005 年，经过一系列艰难谈判后，全世界共有 180 多个国家签署了《京都议定书》。《京都议定书》终于开始生效。

与此同时，第二承诺期谈判启动，一场漫长的“拉锯战”由此展开。在谈判中，一些西方发达国家不断讨价还价，提出更多要求，使《京都议定书》第二期签署陷入僵局。

2012 年，中国积极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协力促成《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通过，并努力争取气候资金支持的延续。多哈修正案从法律上确保第二承诺期在 2013 年实施，并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中所列缔约方规定了量化减排指标，使其整体在 2013 年至 2020 年承诺期内将温室气体的全部排放量从 1990 年水平至少减少 18%。

多哈修正案是国际社会艰苦谈判的成果，维护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原则，特别是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公平原则和各自能力原则，延续了《京都议定书》的减排模式，实现了第一承诺期和第二承诺期法律上的无缝衔接。

在积极参与气候谈判的同时，中国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将其作为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的重要组成部分，列入国家发展规划，开展了大量适应和自主减缓行动。2014 年 6 月 2 日，中国向联合国交存了《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的接受书。

但是，美国以及逃离《京都议定书》的加拿大、不加入第二承诺期的日本、新西兰等国，不但拒绝接受提高减排力度和透明度方面的要求，同时还阻挠气候资金、绿色技术转让等谈判的进展，一如既往地游离在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积极阵营之外；第二承诺期的减排雄心不足、环境漏洞突出，减排效力大打折扣；发展中国家关切的气候资金等重要问题也并未得到妥善解决。

这些因素都导致后《京都议定书》阶段的气候谈判形势更加严峻。

在国际气候秩序新旧交替的时代，更需要中国展现大国风范和领导力，为促成全球气候行动注入更大的推动力。

2009 年哥本哈根气候变化大会举步维艰。通过与国内的 NGO、国际智库等的交流合作，中国代表团在之后历次气候大会上活跃起来，中国角也成为最精彩最活跃的国家展台之一。

从 2012 年“十二五”规划开始，非政府组织与国际智库更多地采纳了中国节能减排目标的建议，包括二氧化碳强度目标、能源总量限制和碳交易试点，都成为中国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亮点，中国的减排努力逐渐被国际社会所认可。

巴黎气候变化大会前，中美两度联合发表气候声明，与欧盟以及英法德等主要发达地区和国家也达成双边声明，凝聚共识，对全球温室气体减排起到了实质性推动作用和强大的示范效应。在巴黎气候变化大会期间，中国积极协调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立场，获得各方赞赏。巴黎大会也再次印证了中国在气候议题上越来越开放与自信，在南北国家之间起着越来越重要的协调作用，促进了不同阵营集团的互信与共识。

2015 年 12 月，里程碑式的《巴黎协定》达成。这是史上第一份覆盖近 200 个国家和地区的全球减排协定，标志着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迈出了历史性的重要一步。《巴黎协定》正式生效后，成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继《京都议定书》后第二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定。

由中国坚持的敦促发达国家提高其资金支持水平、“制定切实的路线图”等内容被写入决议，确保发达国家 2020 年前每年为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提供 1000 亿美元资金支持的承诺不至于流于形式。

《巴黎协定》是在总结公约和《京都议定书》20 多年来的经验教训后达成的，凝聚了无数政治家、谈判代表和智库的心血和智慧。但这不会是全球环境治理的终点，应对气候变化不只需要目标，更需落实。正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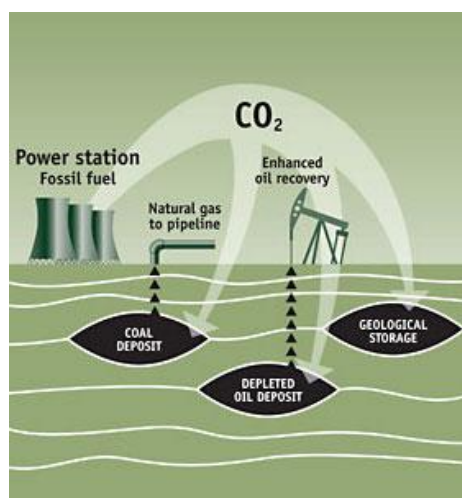
中国气候变化事务特别代表解振华在巴黎大会闭幕会议上所言：“一分纲领，九分落实。协定已经谈成，下一步的关键任务是落实。”

亚太地区碳捕集与封存（CCS）论坛在上海举办

发布日期：2018-5-11 来源：江西省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处

5 月 9 日，由全球碳捕集与封存研究院主办的“亚太地区碳捕集与封存（CCS）论坛”在上海成功举办。生态环境部气候司副司长孙桢出席此次论坛并做主旨演讲。

国际能源署顾问 Tristan Stanley 先生介绍了全球碳捕集与封存的意义和发展现状。中英（广东）CCUS 中心秘书长梁希博士讲解了中国 CCS 研究的主要进展。中日相关企业负责人对 CCS 的有关项目进行了具体介绍。会议同时进行了以“工业 CCS”为主题的小组讨论，有关专家对 CCS 的研究和发展进行了深入解读。



中、印、美、德等各国弹性系数：GDP 增长 1%，碳排放增长多少？

发布日期：2018-5-28 来源：国际能源小数据



一个国家 GDP 增长 1%，碳排放增长多少？最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研究人员针对 20 个碳排放最高的国家（包括发达国家和新兴经济体）的历史数据进行了分析，计算了碳排放的弹性系数，如下表所示：

Table 3: Trend Elasticities for CO₂ Emiss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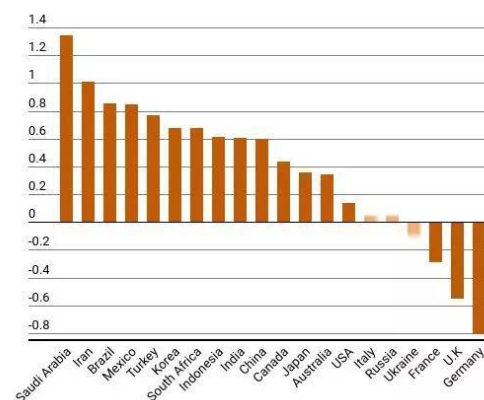
Advanced	Initial Date	Full Period	Since 1990
Australia	1860	1.4	0.7
Canada	1870	1.0	0.5
France	1850	0.7	0.1
Germany	1850	0.9	-0.6
Italy	1860	1.5	0.6
Japan	1950	0.9	0.7
Korea	1911	1.4	0.7
U.K.	1850	0.4	-0.2
U.S.A	1850	1.0	0.3
Emerging			
Brazil	1901	1.2	1.2
China	1950	1.0	0.6
India	1884	1.8	0.8
Indonesia	1889	1.7	1.2
Mexico	1900	1.1	0.8
South Africa	1950	0.9	0.7
Turkey	1923	1.3	1.0
Average (all countries)		1.1	0.6
<i>Advanced</i>		<i>1.0</i>	<i>0.3</i>
<i>Emerging</i>		<i>1.3</i>	<i>0.9</i>

如果以 1990 年至今的数据为依据，那么 20 个国家整体的碳排放弹性系数为 0.6，也就是说这些国家的 GDP 增长 1%，碳排放增长 0.6%。但是发达国家和新兴经济体有很大区别，同样是以 1990 年以来的数据为依据，发达国家的碳排放弹性系数仅为 0.3，而新兴经济体的碳排放系数达到 0.9。

Green and growing

In some countries—like Germany, the United Kingdom, and France—emissions are starting to decouple from income.

(percent change in emissions for a 1 percent change in output)



Source: Cohen, Jallès, Loungani, and Marto, IMF Working Paper 18/56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国际能源小数据

全球谈判限制船舶碳排放

发布日期：2018-5-23 来源：中国科学报

170 多个国家正在聚焦一项减少船舶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的计划，从而弥补 2015 年法国《巴黎协定》留下的缺口。该框架近日将获得批准。

联合国国际海事组织（IMO）的一个专家组将在英国伦敦召开会议，预计该专家组将就一项设定减排目标的决议达成一致意见，并为未来的监管奠定基础。到 2023 年，IMO 将充实并最终敲定监管框架。

2015 年，国际航运业二氧化碳排放量据估计达 8.12 亿吨，接近全球总量的 2.3%。

到本世纪中叶，该行业的排放量预计会翻一番。

与会代表正在讨论一系列关于温室气体减排的时间和规模。观察人士表示，谈判似乎围绕一项来自日本的提议展开，即与 2015 年的水平相比，该行业的碳排放量到 2060 年减少近 44%。

美国华盛顿特区非营利性研究组织“清洁运输国际委员会”海洋和航空项目负责人 Daniel Rutherford 说，日本的提议不会像《巴黎协定》中呼吁的那样快速减排或达到

一定程度的减排，其目标是防止全球气温比工业化前水平上升 $1.5^{\circ}\text{C}\sim 2^{\circ}\text{C}$ 。尽管如此，他表示，这一提议或仍意味着全球船东们的重大改变。

Rutherford 说：“就其对行业的要求而言，这是一笔潜在的巨大交易。”

尽管减排目标越来越清晰，但确保各国实现这些目标所需要的法规仍不明朗。目前正在考虑的一种选择是，呼吁加强和延长 2011 年 IMO 采用的能源效率条例。其他提议可能要求更清洁的燃料或新的发动机技术，或者对国际水域的船只施加新的速度限制，以减少燃料消耗。另一个突出问题是，

航运业是否可以通过购买碳排放信用抵销其温室气体排放。



旅游业碳足迹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 8%

发布日期：2018-5-10 来源：科技日报



根据英国《自然·气候变化》杂志 7 日在线发表的一篇文章，国际旅游业的碳足迹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的 8%，是之前预计的近 4 倍。这一发现表明，旅游业去碳的努力，已不敌高能耗旅游需求的增加。

气候变化是当今世界面临的最为重要和富有挑战性的问题之一，而国际旅游业规模达上万亿美元，对环境具有重大影响，旅游业能源消耗和碳排放也已成为影响全球气候变化的重要因素之一。过去有关旅游业

碳足迹的量化研究认为，旅游业的碳排放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的 2.5% 至 3%。但是，这些预估一般没有考虑到旅游过程中的交通运输以及目的国的餐饮、基础设施和零售服务所产生的碳排放。

此次，澳大利亚悉尼大学研究人员奥兰尼莫·马利克、曼弗雷德·兰泽恩及同事，采用两种不同的核算程序对国际旅游业进行了全面分析，一种将碳排放分配到目的国，一种将碳排放分配到居住国。

在这种算法下,研究人员可以计算国际旅游整个周期的碳排放预估值。他们的研究表明,旅游业贡献了全球温室气体排放的 8%,国际旅游业的碳足迹在 2009 年至 2013 年之间增加了。研究团队还发现,高收入国家之间的旅游是旅游业碳足迹的主要来源,推动碳排放增加的是不断增长的财富。

在某种程度上,旅游业可以看作大规模的人口“迁徙”,这一过程所消耗的能源、产生的碳排放等问题无法避免。研究人员最后总结表示,旅游业既受全球气候变化影响,同时也是影响全球气候变化的因素之一,但目前鼓励低碳旅游的措施,并不能限制国际旅游业碳足迹的增加。

石油巨头纷纷制定甲烷减排计划

发布日期: 2018-5-31 来源: 国际石油和化工网



面临投资者日益增加的压力和可持续发展要求,石油巨头纷纷制定了以减少甲烷排放为主的温室气体减排计划。埃克森美孚近日宣布,与 2016 年水平相比,到 2020 年将甲烷排放量减少 15%,同时还要将天然

气燃烧削减 25%。这些减排努力主要集中在西非地区。

BP 在 4 月份表示,在保证公司未来几年业务持续增长的基础上,至 2025 年,公司在生产运营过程中温室气体排放量保持在 2015 年水平,甚至低于该水平。该公司计划在此期间减少 350 万吨温室气体排放,重点是生产运营过程中减少甲烷气体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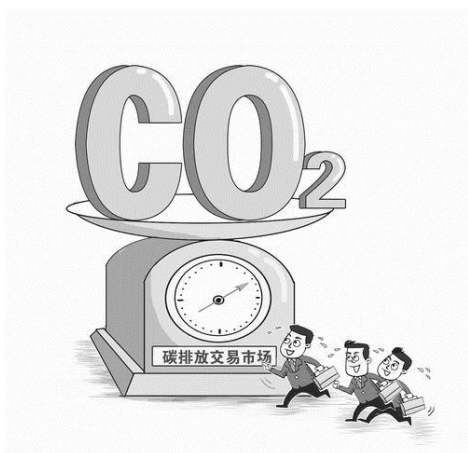
荷兰皇家壳牌石油公司日前也宣布了此类计划——至 2050 年将该公司的碳排放减半,第一阶段目标是至 2035 年削减 20% 的碳排放。与此同时,该公司投资组合将包括更多的生物燃料、可再生能源和创新型产业链管理。壳牌在这些领域收购了许多公司,以便未来拥有更多可持续发展业务。



◇ 【推荐阅读】

碳交易市场运行的中国经验

发布日期：2018-5-14 来源：中国科学报



在近日召开的中欧碳市场对话与合作项目发布会上，生态环境部气候司副司长蒋兆理称，中欧碳市场合作项目第一期已经取得圆满成功，其直接成果便是中国全国碳市场的启动。

自 2015 年中国在巴黎气候大会做出“2030 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达峰值”的减排承诺，至今已过去 3 年时间。其间，中国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方面与国际社会积极互动，并在切实的行动中取得了丰硕成果。

稳扎稳打的碳交易平台

“过去，对于高排放、污染的企业来说，排放什么、排放多少，都是没有太多成本的。”谈到碳交易市场对于推动企业向绿色环保发展方式转变的作用，中国政策专家库专家、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低碳经济专委会执行会长李鹏告诉《中国科学报》记者。

中国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也是全球第一碳排放大国。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大国，中国向世界做出了减少碳排放的郑重承诺。

“2030 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203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比 2005 年下降 60%~65%。”李鹏介绍说。

看上去宏大的目标，在一步步实际举措中变得可实现。

“去年，我国的碳强度比 2016 年下降了 5.1%，相比 2005 年累计下降约 46%，已经提前完成了我国 2020 年碳强度下降 40%~45% 的承诺。与此同时，今年，我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已从试点迈入全国交易启动阶段。”李鹏说。

碳排放交易体系是通过设定碳排放配额总量和交易排放配额的方式来实现节能减排的一种有效手段。2011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了《关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工作的通知》。此后，北京、天津、上海、深圳等 7 省市率先启动了碳交易试点工作。两年后，深圳率先开展碳交易。2017 年底，全国碳交易市场正式启动。

循着碳排放交易体系在中国的发展路径，不难看出中国在碳排放交易中的扎实布局。良好局面的形成，也包含着与外国相关机构积极互动、合作的成果。

据介绍，2014 年至 2017 年间，在“中欧碳交易能力建设项目”的支持下，中国在全国 31 个省区市开展了 30 多个项目，吸引了中欧双方近 2000 人参与。在发布会上，中欧碳市场合作的第二期项目宣布启动，以推动中欧双方在碳交易方面的进一步合作。而会议所释放出的中国与国际社会积极合

作的信号,也令各国越来越关注中国在推动碳交易市场发展中所发挥的作用。

“当我们谈应对气候变化时,没有中国,这样的举措不会成功。”欧盟气候行动总司高级专家乔纳斯·安斯曼指出,中国的积极应对令人备受鼓舞。他指出,在气候政策方面,乃至中国在巴黎气候峰会的协议和承诺方面,双边合作都可以让更多国家、地区获益。

企业成本有了新算法

有了碳排放交易平台,环保型和污染型企业的经济账将会换个算法。以往,企业为了控制生产成本,不惜违法偷排、漏排,甚至存在环保设备不合格以及在生产中私自关停环保设备等现象。

而运行环保设备的企业,履行了保护环境的责任与义务,却常常因成本增加而在市场竞争中失去价格优势。久而久之,市场上甚至会形成劣币驱逐良币的不良局面。这自然需要环保部门更有效地监管,但也需要更合理的机制,让污染企业从经济利益层面受到牵制。碳交易平台便为这样的举措提供了可践行的场地。

碳交易启动后,企业再想钻空子将变得困难,这无疑会对企业的经营管理及投资产生影响。

据估算,每产生一吨二氧化碳排放,将相应产生约 3.2 千克和 2.8 千克氮氧化物排放。“经营不佳、技术装备水平低的企业,若是多生产,就会带来更多的配额购买负担。在碳市场机制作用下,企业通过调整能源结构、采用节能低碳和新能源技术等绿色环保发展方式的同时,将从源头上有效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李鹏告诉记者。

据他介绍,过去几年碳排放的强度和总量双降的经验表明,碳市场在实现低碳发展的战略目标方面会发挥重要作用。碳减排成本高低不同,减排成本低的企业超额完成减排任务,可以将剩余的碳排放配额卖给超配

额排放的企业获取收益,通过这样的市场化运作,激励企业改进生产、转型升级,促进企业自主自发减排,实现减排成本较小化。

期待中国碳排放范本

“过去几年已探索了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政策制度设计,初步形成相关政策和交易体系,但是也要看到当前的碳市场还不够活跃、碳价格尚存在波动等问题。”李鹏说。

尽管如此,根据《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方案(发电行业)》,以排放量每年 2.6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相当于综合能耗 1 万吨标准煤左右的水平作为纳入企业的门槛,发电行业纳入的企业达到 1700 多家,排放量超过 30 亿吨。这个规模远远超过世界上正在运行的任何一个碳市场。

这样庞大的碳市场,需要一个高效运行的工具,让交易变得简便可行。

“正确的工具——容易被大家接受,行政成本比较低。这也是我们选择建设碳排放交易市场的原因。”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副主任马爱民介绍称,过去几年开展交易试点的经验表明,碳市场可以成为相关目标的有效工具。

马爱民坚信,未来在实现低碳发展的战略目标方面,碳市场可以发挥更重要的作用。这体现在,碳市场可以通过适当合理的价格信号,促进企业自主、自发采取减排行动;另外在建立碳排放市场条件下,促使生产要素合理流动,高碳排放向低碳排放转移,促进绿色低碳企业融资方面的降低,希望通过碳市场带来附加效益。

尽管在专家眼中,国内当下的碳市场还存在种种问题,但与中国合作的欧盟合作者却开始期待从中国碳交易市场的运行中,为其他国家碳交易平台的建立寻找可借鉴的范本。

“中国碳交易市场的成功经验,对其他国家具有借鉴意义。现在在全球都尝试碳市场,不仅仅中国,拉美、非洲等通过碳市场

对话，使用巴黎协定的条款去打造系统，最终促进非洲区域内的合作。”国际排放权交易协会主席德克·福里斯特说，“未来还有很多挑战，我们需要这些系统来合作解决问题，最终实现巴黎协定。”

他最后指出，中国在全球是最大的碳市场，将会为全球碳交易确定潮流，并为碳交易运营提供经验。他期望，通过各国的努力在全球范围发展起碳交易联盟。

“中国能够成功解决生态环境问题”——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索尔海姆

发布日期：2018-5-28 来源：人民日报



“我从未看到中国像今天这样把生态环境放在如此重要的战略位置。这对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来说，也是极其重要的。”联合国副秘书长兼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埃里克·索尔海姆近日在接受本报记者专访时表示，中国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与联合国的目标协调一致，中国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理念，值得世界各国借鉴。

索尔海姆认为，未来几年中国在生态与环境保护方面的聚焦领域与联合国的关切高度契合：大气污染、健康、能源效率、法治、可持续消费。中国不仅将绿色发展作为国内的优先事项，而且强调多边合作，并在全球层面推动环境治理事业更好地发展。

索尔海姆表示，中国将污染防治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在国家

政策层面强调了人民福祉与保护环境是并行不悖的，这有着巨大的积极意义。

索尔海姆说，中国政府下大力气治理污染，取得了十分显著的成效，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这些努力有目共睹。近期，索尔海姆访问了浙江省多个地方，并特意前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发源地——安吉县余村，亲眼见识了当地的绿水青山如何变成百姓的金山银山。

“浙江之行让我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有了更深刻的理解，浙江正在实现经济发展、社会和谐与生态环保之间的协调发展：短短五年间，曾经粉尘漫天、污水横流的浦江市迎来了巨变；余村通过削减矿山、造纸等落后产能，发展休闲旅游、健康养生、生态竹木业等绿色产业，破解了保护环境与产业发展的难题。”他表示，绿色发展为浙

江省带来了“金山银山”，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民众拥有了更多的发展机遇，这种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相协调的模式值得世界各地民众共享。

索尔海姆表示，“人类巨大财富取之于自然，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意义也就不言而喻了。长期以来，我们一直以错误的方式衡量国家财富——比如，以 GDP 为代表的狭隘视角。我们需要认识自然对发展经济、提升人民生活质量、确保人类健康和福祉的价值。”

“建设美丽中国，这一满怀雄心壮志的议程鼓舞人心！”索尔海姆强调说，“我对建成美丽中国充满信心，中国能够成功解决生

态环境问题，就像中国成功地让数以亿计民众摆脱贫困一样。”他对中国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努力表示十分欣赏。

索尔海姆认为，国际合作同样也极为重要，中国现在致力于向世界提供国际公共产品，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深入参与全球环境治理，当今世界需要中国这样负责任的国家在全球生态环境议题中发挥引领作用。

索尔海姆说，“我希望中国倡导的宝贵的理念能够更为广泛地传播。所有环境问题都是能够解决的，关键在于领导力，而中国向世界展现了领导力。”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美丽中国建设日新月异——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成就综述

发布日期：2018-5-29 来源：新华社



党的十八大以来明确提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五年多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人心，生态文明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污染治理强力推进，绿色发展成效明显，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一幅美丽中国新画卷正徐徐展开。

污染治理力度空前，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提速

一场新雨过后，初夏的北京格外清新、绿意融融。市民高祥感叹：“过去下雨得躲

着，不然身上都是泥点子。现在这雨干净了许多。”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如今，蓝天白云不再是奢侈品。北京的变化正是我国大规模开展“蓝天保卫战”的成果——

同 2013 年相比，去年全国 33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下降 22.7%，曾经深入“霾伏”的京津冀地区 PM_{2.5} 平均浓度更是下降了 39.6%。而北京，PM_{2.5} 平均浓度从每立方米 89.5 微克降至 58 微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谋划开展了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

在刚刚闭幕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所想、所盼、所急,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这短短五年多,是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力度最大、举措最实、推进最快、成效最好的时期:发布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行动计划,污染治理力度之大前所未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成为全世界污水处理、垃圾处理能力最大的国家。

如今,山更绿了,全国完成造林 5.08 亿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21.66%,成为同期全球森林资源增长最多的国家。水更清了,相比 2012 年,2017 年全国地表水好于三类水质所占比例提高了 6.3 个百分点,劣五类水体比例下降 4.1 个百分点。

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治理能力明显提升

上个月,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开出的首张环境保护税税票。这也是全国首张环境保护税税票。这家公司主要研发和生产用于汽车、建筑、高铁等行业的新材料,环保费改税后因为污染物排放量低于国家标准,享受到税收优惠。

开征环保税正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系列举措之一。包括环境财政、环境价格、生态补偿、环境权益交易、绿色税收、绿色金融、环境市场、环境与贸易、环境资源价值核算、行业政策等内容的环境经济政策框架体系已基本建立。

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制度出台频度之密前所未有。一批具有标志性、支柱性的改革举措陆续推出:

开展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实现 31 个省市区全覆盖,问责 1 万余人,推动解决了一大批突出环境问题;

有序推进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开展按流域设置环境

监管和行政执法机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

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保护税法等法律完成制修订,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力度空前。

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主任任勇说,由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国土开发保护制度、空间规划体系、资源总量管理和节约制度、资源有偿使用和补偿制度、环境治理体系、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的体系、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等 8 方面的制度、共 85 项改革任务和成果,构成了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生态文明治理体系。

今年 3 月,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生态文明正式写入国家根本法,实现了党的主张、国家意志、人民意愿的高度统一。

以生态文明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

13 日,生态环境部通报了山西临汾市三维集团违规倾倒工业废渣案等 6 起非法转移倾倒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案件的问责情况。一些地方领导干部被免职或停职,彰显对环境违法行为坚决“亮剑”的决心和行动。

“贯彻落实好生态文明思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最重要的是要压实各方责任,实施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生态环境部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吴舜泽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将生态文明建设要求融入政治建设,要义之一就是要严格考核、严格问责。”

将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全面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的全过程,实现高质量发展,这正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成功经验之一。

五年多来,我国加大化解钢铁、煤炭等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力度,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单位 GDP 能耗不

断降低，资源能源效率不断提升。能源消费结构发生积极变化，中国成为世界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第一大国。

同时，通过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硬约束，优化了产业布局 and 结构；通过大力整治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散乱污”企业，有效

解决“劣币驱逐良币”问题，为守法企业创造了公平竞争环境；通过逐步提高污染物排放标准，促进产业技术升级、绿色发展。

实践证明，在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优化、增长动力转换方面，生态环境保护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 【行业公告】

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关于 2018 年湖北省碳排放权抵消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

鄂发改气候 2018[61]

各有关单位：

根据《湖北省碳排放权管理和交易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371 号）的有关要求，为完善本省碳排放权交易制度体系，规范抵消机制，鼓励自愿减排，结合湖北碳市场运行情况，现将 2018 年湖北省碳排放抵消机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抵消条件

用于本省抵消的自愿减排量，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纳入碳排放配额管理企业组织边界范围外产生。

2、已在国家备案的农村沼气、林业类项目产生的减排量。其中，项目产生地区为长江中游城市群（湖北）区域的贫困县（包括国定和省定）；项目计入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3、抵消比例不超过纳入碳排放配额管理企业年度碳排放初始配额的 10%，1 吨核证减排量相当于 1 吨碳排放配额。

4、在本省碳排放交易注册登记系统进行登记。

二、抵消程序

（一）材料提交

在申请自愿减排量用于抵消时，项目业主应及时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材料清单如下：

- 1、申请函（见附件 1，一式 4 份）；
- 2、国家发展改革委减排量备案函；
- 3、项目概况说明（见附件 2，一式 4 份）；
- 4、确认国家登记簿自愿减排量注销申请表（见附件 3，一式 4 份）。

（二）减排量审核登记

省发展改革委受理申请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并对符合条件的减排量予以登记。

（三）减排量注销



用于本省抵消的自愿减排量，应当由拟使用减排量抵消的企业，在本年度履约截止日前在国家注册登记簿内提交在湖北履约的注销申请，并向我委提交确认注销申请表（见附件3）。未及时在国家注册登记簿完成注销的企业，无法使用相应减排量完成履约。

三、其他事项

（一）有关术语

1、备案减排量。指符合《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气候〔2012〕1668号）第21条规定条件，已完成国家发展改革委“减排量备案”程序的减排量。

2、长江中游城市群（湖北）是指国家出台的《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规划》中的武汉城市圈为主体形成的特大型城市群。包括武汉、黄石、黄冈、鄂州、咸宁、孝感、荆州、荆门、宜昌、襄阳、潜江、仙桃、天门等13个地市。

3、湖北省国定贫困县包括大别山片区（8个）：孝昌县、大悟县、团风县、红安县、罗田县、英山县、蕲春县、麻城市；秦巴山片区（7个）：郧阳区、郧西县、竹山县、竹溪县、房县、丹江口市、保康县；武陵山片区（11个）：秭归县、长阳县、五峰县、恩施市、利川市、建始县、巴东市、宣恩县、咸丰县、来凤县、鹤峰县；片区外

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2个）：神农架林区、阳新县。共计28个县（市、区）。

4、湖北省省定贫困县包括远安县、兴山县、张湾区、茅箭区、南漳县、谷城县、通山县、通城县、崇阳县等9个县（市、区）。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彦喆、张冯雪、雷晓

联系电话：13545118815、18007111751、027-87310019

（三）受理时间

请于2018年6月15日之前将有关材料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应对气候变化处，逾期申请一律不予受理。

鉴于碳排放权抵消管理是一项全新的探索性工作，涉及面广，技术要求高，程序严格，且我省碳排放履约在即，需要精心组织，严格管理，所抵消的减排量应真实可靠。在抵消实施过程中有何问题和意见，请及时反馈我委。

附件：1、申请函模板

2、项目概况说明模板

3、确认国家登记簿自愿减排量注销申请表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



《节能减排信息动态》

2018 年 6 月 1 日 第 134 期

编制：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电话：010-8435 183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座十层

邮编：100029

网址：www.mepcec.com

